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SSON HOLDINGS LIMITED

天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1)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天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4	58,111	85,063
銷售成本		<u>(54,613)</u>	<u>(73,401)</u>
毛利		3,498	11,662
其他收入	5	8,064	6,401
分銷及銷售開支		(4,221)	(6,476)
行政開支		(60,356)	(231,1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u>-</u>	<u>(48,148)</u>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經營虧損		(53,015)	(267,695)
融資成本	6	<u>(3,976)</u>	<u>(4,112)</u>
除稅前虧損		(56,991)	(271,807)
所得稅	7	<u>-</u>	<u>(860)</u>
本期間虧損	8	(56,991)	(272,667)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異		<u>(32,275)</u>	<u>19,646</u>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u>(89,266)</u></u>	<u><u>(253,021)</u></u>
下列人士應佔本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6,849)	(214,092)
非控股權益		<u>(10,142)</u>	<u>(58,575)</u>
		<u><u>(56,991)</u></u>	<u><u>(272,667)</u></u>
下列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7,733)	(193,230)
非控股權益		<u>(31,533)</u>	<u>(59,791)</u>
		<u><u>(89,266)</u></u>	<u><u>(253,021)</u></u>
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港仙)	10	<u><u>(3.79)</u></u>	<u><u>(17.89)</u></u>
攤薄(每股港仙)		<u><u>(3.79)</u></u>	<u><u>(17.89)</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56,935	300,03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訂金		1,181	18,985
投資物業		55,403	57,952
商譽	12	114,010	119,256
使用權資產	13	88,523	97,346
		<u>516,052</u>	<u>593,571</u>
流動資產			
存貨		44,442	42,178
發展中待售物業	14	989,246	993,65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訂金及預付款項	15	383,346	583,9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3	54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賬款	16	170,288	262,107
受限制銀行存款		38,547	40,304
銀行及現金結餘		7,929	12,643
		<u>1,633,851</u>	<u>1,934,86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7	336,951	336,690
合約負債		959,903	1,002,240
借貸	18	115,139	207,520
租賃負債		6,568	7,886
應付稅項		110,500	122,261
應付控股股東賬款	19	140	41
		<u>1,529,201</u>	<u>1,676,638</u>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值	<u>104,650</u>	<u>258,22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20,702</u>	<u>851,79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042	14,612
遞延稅項負債	<u>44,530</u>	<u>46,577</u>
	<u>55,572</u>	<u>61,189</u>
資產淨值	<u><u>565,130</u></u>	<u><u>790,604</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123,650	123,650
儲備	<u>583,208</u>	<u>640,93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706,858	764,589
非控股權益	<u>(141,728)</u>	<u>26,015</u>
權益總額	<u><u>565,130</u></u>	<u><u>790,604</u></u>

簡明綜合財務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之有限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為倍建國際有限公司(「**控股股東**」)，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分別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及香港九龍尖沙咀麼地道68號帝國中心401A室。本公司之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i)生產及銷售鋰離子動力電池、鋰離子電池標準部件、電池充電設備、電池材料設備和生產線、新能源解決方案及銷售相關設備、投資控股及進出口貿易(「**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及(ii)物業發展業務及文化產業相關業務，包括大型活動製作及主題博物館，以及建築設計及工程(「**物業及文化業務**」)。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賬目(「**中期財務賬目**」)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中期財務賬目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份財務賬目所規定之全部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賬目一併閱讀。

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賬目需要管理層每年作出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賬目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賬目所遵循者一致。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經營有關之全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賬目之呈列及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不會對簡明綜合財務賬目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分類

本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並於特定時間點確認。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類如下。

	鋰離子 動力電池 業務 千港元	物業及 文化業務 千港元	互聯網 銷售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主要產品/服務				
電池	52,589	-	-	52,589
物業	-	271	-	271
提供活動製作服務	-	4,624	-	4,624
互聯網銷售	-	-	627	627
	<u>52,589</u>	<u>4,895</u>	<u>627</u>	<u>58,111</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主要產品/服務				
電池	71,618	-	-	71,618
物業	-	3,603	-	3,603
提供活動製作服務	-	9,842	-	9,842
	<u>71,618</u>	<u>13,445</u>	<u>-</u>	<u>85,063</u>

(b) 分部資料

有關可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資料如下：

	鋰離子 動力電池 業務 千港元	物業及 文化業務 千港元	互聯網 銷售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外部客戶收益	52,589	4,895	627	58,111
分部虧損	(35,382)	(8,810)	(2,406)	(46,5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229	246	34	32,50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589	1,453	246	4,288
添置分部非流動資產	2,089	23	-	2,112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678,114	1,457,679	9,810	2,145,603
分部負債	<u>227,545</u>	<u>1,232,156</u>	<u>4,547</u>	<u>1,464,248</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外部客戶收益	71,618	13,445	-	85,063
分部虧損	(233,341)	(28,322)	-	(261,6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643	591	-	33,23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52	957	-	3,709
添置分部非流動資產	3,279	141,842	-	145,12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分部資產	577,941	1,932,279	15,474	2,525,694
分部負債	<u>280,858</u>	<u>1,319,713</u>	<u>7,294</u>	<u>1,607,865</u>

溢利或虧損對賬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總虧損	(46,598)	(261,663)
企業及未分配虧損	<u>(10,393)</u>	<u>(11,004)</u>
本期間虧損	<u>(56,991)</u>	<u>(272,667)</u>

5.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收入	216	238
政府補助	45	4,069
火災保險賠付收入	5,786	-
租金收入	712	191
其他	1,305	1,903
	<u>8,064</u>	<u>6,401</u>

6.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借貸利息開支	7,647	10,334
租賃利息	714	712
	<u>8,361</u>	<u>11,046</u>
減：利息資本化	<u>(4,385)</u>	<u>(6,934)</u>
	<u>3,976</u>	<u>4,112</u>

7. 所得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中國企業所得稅	-	856
遞延稅項	-	4
	<u>-</u>	<u>860</u>

由於本集團於所示期間並無香港應課稅溢利，故毋須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經營的所有集團公司須按適用稅率25%繳納稅項，惟若干附屬公司符合資格享有中國國家高新技術企業之稅務優惠，可於二零二二年以優惠稅率15%繳納稅項。

8. 本期間虧損

本集團之虧損於扣除以下各項後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銷售成本		54,613	73,40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890	33,610
使用權資產折舊		4,683	4,104
存貨撇銷	<i>i</i>	–	1,014
存貨減值虧損	<i>i</i>	–	32,4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i>i</i>	–	62,3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i>i</i>	–	30,32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38,60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9,545
商譽減值虧損		–	23,633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減值虧損	<i>ii</i>	–	10,148
研究及開發開支(包括折舊及員工成本)		1,926	2,463
董事酬金		2,652	3,04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酬、獎金及津貼		24,923	34,47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94	2,380

附註

- (i) 該等金額與二零二一年六月於生產基地發生的火災事故有關，該事故導致若干生產設施及存貨受損。因此，燒毀的資產被撇銷；受損的資產按減值處理。
- (ii) 考慮到合營企業的經營環境及虧損狀況，預計投資成本無法收回，因此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對於合營企業之權益進行全額減值。

9. 股息

董事並無建議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10.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6,84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4,092,000港元)及於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236,493,700股(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96,485,7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於當前及以往期間內，由於本公司並無任何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購入約2,112,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商譽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20,408
貨幣調整	<u>5,703</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26,111
貨幣調整	<u>(8,398)</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u>217,713</u></u>
累計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減值虧損	<u>(106,855)</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855)
貨幣調整	<u>3,152</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u>(103,703)</u></u>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u>114,010</u></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u>119,256</u></u>

13. 使用權資產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訂立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疇內的新租賃。

14. 發展中待售物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566,127
添置	376,846
轉撥至投資物業	(13,843)
終止時出售	(848,261)
減值虧損	(130,084)
貨幣調整	42,872
	<hr/>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993,657
添置	40,445
貨幣調整	(44,856)
	<hr/>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989,246</u>

1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26,049	43,967
減：減值虧損	(5,336)	(6,804)
	<hr/>	<hr/>
	20,713	37,163
應收增值稅	22,606	62,997
可收回稅項	3,252	1,073
應收代價	274,679	439,269
其他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62,096	43,415
	<hr/>	<hr/>
	<u>383,346</u>	<u>583,917</u>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給予國有企業或獲提供擔保之客戶之平均賒賬期為30至60日不等，而其他客戶則為現金交付。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於期末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60日	12,922	18,138
61至90日	107	1,218
逾90日	7,684	17,807
	<u>20,713</u>	<u>37,163</u>

16.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賬款

有關款項指南昌投資於二零一八年資本注資完成前向其股東提供之財務資助。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賬款乃由其資產及未分配利潤作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7.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74,023	82,92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114,362	136,46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48,566	117,300
	<u>336,951</u>	<u>336,690</u>

以下為於期末之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60日	12,966	37,041
61至90日	1,609	1,488
逾90日	59,448	44,400
	<u>74,023</u>	<u>82,929</u>

18. 借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有抵押	35,139	122,520
其他借貸—無抵押	80,000	85,000
	<u>115,139</u>	<u>207,520</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乃由本集團位於南寧之發展中待售物業(賬面值為約456,18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4,004,000港元)作抵押。

所呈列期間之銀行貸款乃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

所呈列期間之其他借貸乃以港元計值。

19. 應付控股股東賬款

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20.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2,000,0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196,485,700	119,649
股份配售後發行股份	<u>40,008,000</u>	<u>4,001</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1,236,493,700</u>	<u>123,650</u>

21.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22. 租賃承擔

本集團為租賃方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租戶訂立以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合約：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934	1,717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765	8,995
五年後	8,610	10,107
	<u>19,309</u>	<u>20,819</u>

23. 資本承擔

於期末，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u>38,350</u>	<u>40,462</u>

24. 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董事(亦為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之酬金載列於附註8。

25. 批准中期財務賬目

中期財務賬目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管理層之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鋰離子電池市場發展迅速。根據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新聞稿，全國鋰離子電池輸出超過280吉瓦時，同比增長150%，工業收益超過人民幣4,800億元。市場蓬勃發展主要得益於新能源汽車的增長，其產量及銷量同比增長120%。然而，家用電器領域的電池產品市場發展相對疲軟。參考由《全國家用電器工業信息中心》發佈的《2022年中國家電行業半年度報告》，國內家用電器市場(涵蓋電視、廚房產品及小家電)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3,609億元，同比下降11.2%。

儘管鋰離子電池市場蓬勃發展，但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的爆發仍令本集團的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處於陰影之下。二零二二年年初，西安之COVID-19疫情導致全市暫時封鎖，屬於政府管控措施之一。疫情最終於陝西省內蔓延，延安市、咸陽市等多地受到影響，最重要的是，本集團生產基地所在地渭南市亦未能倖免。省內外出行持續受到影響，官方勸阻跨省旅客進入省內。其他省份即日起亦對跨省旅客實施嚴格的隔離檢疫措施。因應當地的COVID-19管控政策，渭南的生產基地暫時關閉一段時間。復工後，原材料物流仍受疫情干擾，生產活動受到影響。由於產量減少，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收入有所下降。

物業及文化業務

於報告期間，鑑於政府監管力度加強，中國房地產行業的經濟環境仍充滿挑戰且持續低迷。國家統計局發佈的數據顯示，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全國房地產投資下降5.4%，商品住宅單位的市場表現更不容樂觀，其銷售面積下降26.6%，銷售收益下降31.8%。

面對如此艱難的經營環境，本集團決定重組其業務組合。作為其中一項重組策略，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本集團物業及文化業務的全部權益。透過出售事項，本集團將能夠消除中國樓市低迷及當地政府加強對房地產行業監管所帶來的負面影響，同時將更多財務資源重新分配至其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之未來發展。於本公告日期，出售事項尚未完成且未必會作實。有關該擬議出售的更多詳情載於「其他重大事項」一節。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擁有兩個物業項目，即位於江西南昌之容州港九城及位於廣西南寧之鳳翔台—容州文化中心。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COVID-19疫情在中國蔓延，容州港九城所在的南昌市新建區發現零星病例，隨後實施若干管控政策，包括居家辦公政策、線上教學、暫時關閉商業單位及商場。因應管控政策，容州港九城的建設停工兩個月左右。復工後，建築工程持續受到COVID-19防控措施影響，例如工地進行定期的全面消毒、部分工程人員需按不時修訂的防疫指引，經隔離檢測才能到崗工作，建築材料供應亦受到周邊城市疫情的影響。原材料物流及人力安排仍是施工期的主要挑戰。由於廣西地區百色市及北海市的疫情，鳳翔台—容州文化中心同樣遭遇上述困難。因此，本集團物業項目的建設有所延誤，期內未錄得移交住宅單位之收入。

廣州亦爆發COVID-19疫情，多場展覽因而改期，直接導致本集團文化業務收益減少。

互聯網銷售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中，本集團開始從事涉及直播電商交易的互聯網銷售業務，以實現平衡而多元化的業務模式。該業務仍處於起步階段，並受若干新頒佈的政府監察政策規限，報告期內貢獻的收益僅佔本集團收益的一小部分。管理層將繼續評估其經營表現及進一步發展的可行性。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對新能源業務發展持積極態度。除現有產品應用(包括家用電器用途)外，本集團可能將其業務擴展至光伏(「光伏」)電廠的儲能裝置。光伏發電是一種清潔可再生能源，亦是中國的發展趨勢，其目標是減少碳排放，並作為二零三零年前達至二氧化碳排放峰值及二零六零年前實現碳中和的途徑之一。根據國家能源局頒佈的《關於2021年風電、光伏發電開發建設有關事項的通知》，該等資源產生的電力佔整體發電量的11%，並預計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三零年將分別達到20%及30%。該通知亦鼓勵出台土地、稅收、財政等扶持政策，以減輕新能源發展及建設相關設施的負擔。鑒於其發展潛力、環境效益，加上市場競爭相對緩和，本集團未來可能會將其業務擴展至光伏發電相關產品，最終為其股東帶來更高的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及毛利率

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

報告期間內，原材料物流、工作場所運營及人力安排因二零二二年初陝西西安出現COVID-19疫情而受到嚴重影響。電池生產規模減小，導致鋰離子動力電池業務收益由71,618,000港元減少至52,589,000港元。原材料價格上漲，加上有關售價漲幅的消化有所滯後，令我們的毛利收窄至3,49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662,000港元)。

物業及文化業務

於報告期間，誠如上述所提及施工期延長，並無錄得來自交付住宅單位的收益。物業分部的收益來自商業單位及停車場車位的銷售，約為27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03,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四月，廣州爆發COVID-19疫情，導致多場展覽推遲或取消。因此，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文化業務收益由9,842,000港元減少至4,624,000港元。

其他收入

報告期間的其他收入由約6,401,000港元增加至約8,064,000港元，主要來自二零二一年六月陝西渭南生產基地火災事故中的火災保險賠付收入5,786,000港元。

分銷及銷售開支

報告期間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為4,22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476,000港元)，與本集團收益下降一致。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為231,134,000港元，主要包括(i)本集團位於陝西渭南的生產基地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底發生火災事故，導致若干存貨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及減值合計約126,181,000港元；(ii)經考慮未來業務模式的最新規劃以及附屬公司預期未來溢利較低後作出的商譽減值約為23,633,000港元；及(iii)鑒於收回投資金額的可能性不大，合營企業權益進行全額減值，金額約為10,148,000港元。若撇除該等項目，常規行政開支約為71,172,000港元。

報告期間內，行政開支減少至約60,356,000港元，主要由於工作場所響應二零二二年初中國疫情防控政策而暫停營業。

融資成本

報告期間內扣除資本化利息後的融資成本約為3,976,000港元，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112,000港元相若。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報告期間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3.79港仙，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17.89港仙。

人力資源發展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合共約550名僱員(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9名僱員)。本集團已為僱員提供培訓，以更新其專業知識、提升其專業技能及發展。本集團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福利(包括公積金供款及醫療保險)以吸引、挽留及激勵本集團僱員。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報告期間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維持充足的營運資金，其中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04,65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8,222,000港元)，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7,92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643,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以借款總額佔權益總額之百分比表示)為20.37%(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25%)。

借貸及資產抵押

資產抵押之詳情載列於附註18。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業務主要於中國經營，並且買賣主要以人民幣交易，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營運現金流及流動資金不存在重大外匯匯率風險，因此沒有作任何對沖安排。然而，本集團將按其業務發展需求，不時檢討和監察相關的外匯風險，並可能在適當時候訂立外匯對沖安排。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為基礎。

本公司及董事致力遵循內部監控手冊及投放充足資源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於報告期內，除下文所披露之偏離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6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然而，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事務在身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為確保在日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安排並將繼續安排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本公司所有股東大會的適當資料，並採取合理措施訂定會議時間，使全體董事能夠出席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田鋼先生自盛司光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起辭任行政總裁後一直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有關做法偏離了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會認為，由田鋼先生兼任該等職責為本公司提供強大及一致的領導，有助於本公司有效規劃及高效管理。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安排及在覓得具備適當知識、技能及經驗之候選人時，本公司將適時作出委任以填補空缺。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改進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以確保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乃以適當及審慎方式規管。

審閱中期報告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須對董事會負責，且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獲提供其他資源讓其可全面履行職務。

本公告內之財務資料乃遵循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進行披露。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之規定標準。

其他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天臣新能源有限公司(「賣方」，本公司一家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與廣西容縣恒泰投資有限公司(「買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以總代價人民幣20,000,000元收購南京容州文化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出售公司」，賣方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其於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出售事項完成後，出售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出售集團」)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出售集團之財務業績將不再於本集團之財務賬目綜合入賬，本集團的物業及文化業務繼而會停止。於本公告日期，出售事項尚未完成且未必會作實。

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謹慎性陳述

董事會謹此提醒投資者，上述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及營運數據乃按本集團內部資料作出。投資者應注意不恰當倚賴或使用以上資料或會引致投資風險。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小心謹慎。

本中期業績公告載有關於本集團就其商機及業務前景之目標及展望之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並不構成本集團對未來表現之保證，並可因各種因素而導致本公司實際業績、計劃及目標與前瞻性陳述所述者呈重大差異。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整體行業及經濟狀況、客戶需求之改變、以及政府政策之變動。本集團並無義務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以反映結算日後事項或情況。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essonholdings.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上述網站並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天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田鋼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田鋼先生、陳淮先生、鄭紅梅女士及劉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家榮博士、施德華先生及王金林先生。